

深化标本兼治 推进正风反腐

——市四次党代会纪委工作报告解读

□ 本报记者 普淑娟 吴继峰

“今后五年,是我市实施‘十三五’规划、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周口崛起富民强市目标的关键五年。市四次党代会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的指导思想、奋斗目标、主要任务作出部署。实现建设富强周口、文明周口、美丽周口、幸福周口这一美好蓝图,必须全面从严治党,营造风清气正

的良好政治生态。”这是市纪委向市四次党代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充分显示了我市推进今后5年反腐倡廉工作的信心和决心。昨日,各代表团开始讨论市纪委工作报告,代表们对我市近年来的反腐倡廉工作给予了高度肯定,对今后5年反腐倡廉工作充满信心。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五年成就

关键词:正风肃纪

强化纪律约束,持续正风肃纪,党风政风呈现新气象。全市共查处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问题案件61起,处理76人,旗帜鲜明讲政治、从严从紧抓纪律的局面正在形成。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锲而不舍狠刹“四风”。全市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28起,处理482人,党政纪处分390人。

突出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全市共查办侵害群众利益违纪违法案件854起,党政纪处分874人。

关键词:有腐必反

加强执纪审查,坚持有腐必反,惩治腐败形成新常态。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谈话函询1161件(次),其中反映失实予以澄清了结的1012件(次)。对违反纪律的,给予党纪轻处分5562人,党纪重处分1860人,移送司法机关173人。

创新案件查办体制机制,健全“六必报、两备案”机制,实现了执纪审查从“查深查透”向“快查快结”转变,案件查办从“抓大放小”向“查早查小”转变,中纪委在全国推广我市做法。五年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信访举报16580件,同比增长29%;立案8398件,同比增长44%;党政纪处分8819人,同比增长52%;其中县处级干部212人,同比增长71%;乡科级干部1192人,同比增长65%。

关键词:巡视巡察

注重巡视巡察,突出问题导向,利剑高悬发挥新震慑。狠抓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对省委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及时进行分类梳理、逐条处置,查结1184件,党政纪处分347人,移送司法机关21人,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建立市县两级巡察机构。创新建立了市县联动机制、定期研究汇报机制、问题线索处置机制、成果运用机制、巡察干部管理监督机制等5项巡察工作机制,严格了程序规范和制度约束。市县两级共巡察156个单位,发现并反馈问题2219个,移交问题线索1076件。

关键词:制度创新

深化制度改革,构筑四个体系,制度建设取得新进展。成立党风廉政建设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市级层面制定出台33项反腐倡廉法规制度。强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建立了权责对等的责任分解体系、科学规范的责任落实机制、完整闭合的责任追究链条;加强权力运行监督制约,制定“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和决策评估纠错实施办法等,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正确行使权力提供重要遵循和刚性约束;制定抓早抓小实施意见、查办腐败案件体制机制改革实施细则等,实践运用“四种形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立足教育预防,制定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制度、约谈制度等,为党员干部拉起高压线、划出警戒线,保持警钟长鸣。

坚持问题导向,查漏补缺,大胆创新,构筑严密的责任体系。先后出台了《市纪委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市级领导干部制度》、《市直单位班子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暂行规定》、《市纪委监察局派驻机构对单位中层干部监督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纪委监督责任的工作指导意见》,进一步促进了纪委监督执纪规范化、制度化。

关键词:宣传教育

拓展宣传载体,筑牢思想防线,宣传教育开创新局面。注重预防腐败工作,成立预防腐败专门机构。加大源头预防和正面宣传力度,扎实推进惩防体系建设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13—2017年工作规划》。

注重抓好反腐倡廉宣传,营造风清气正的舆论环境。注重协调借力,健全完善了“大宣教”工作格局,把党风廉政建设宣传纳入党委宣传工作总体部署,凝聚力量、形成声势、扩大影响。在省级以上新闻媒体刊发新闻稿件1224篇,在周口电视台播放廉政公益广告、廉政影片31234条(次),全市组织廉政党课活动31344场次、廉政戏剧演出130场次。

关键词:队伍建设

加强自身建设,打造执纪铁军,履职能力实现新提升。全面深化“三转”,聚焦主业主责。市纪委全面清理议事协调机构,对过去参与的领导小组、协调小组、联席会议等议事协调机构进行调整,精简幅度达79%。全面规范纪委书记(纪检组长)分工和兼职工作,确保聚焦主业主责。

建立涉及纪检监察干部的信访举报、线索收集以及快速处置机制,及时开展约谈、函询,并要求分管领导加强监管。全市共核查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113起,给予党政纪处分71人,其中,县处级干部9人。

严格制度,编织“不能”的笼子。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纪委常委会自身建设的意见》等,用制度管住领导班子;制定《纪检监察机关工作人员行为规范》、《关于加强全市纪检监察机关纪律建设的实施意见》等,用制度管住干部;制定《纪律审查工作纪律规定》等,规范每个职位的岗位职责和权限、工作程序、工作流程等,用制度管住职责。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体会

关键词:必须立足全面从严治党,做到尊崇党章、知行合一。

关键词:必须压实抓牢主体责任,注重以上率下、齐抓共管。

关键词:必须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始终保持高压,形成震慑。

关键词:必须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坚持一以贯之、步步深入。

关键词:必须依靠广大人民群众,体现顺应民意、汇聚合力。

关键词:必须着眼忠诚干净担当,真正严抓严管、锻造铁军。

今后五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总体要求和目标

今后五年,我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总体要求和目标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深化标本兼治,积极改革创新,践行行在法前,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协调推进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和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净化政治生态,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成效,为实现市四次党代会提出的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总体思路

今后五年的总体思路是:围绕五年总体目标,抓住主要矛盾,正确处理治标减少腐败存量和治本遏制腐败增量的关系,深化标本兼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这“一条主线”,深化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这“两个责任”;强化执纪审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狠刹“四风”、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深化巡察监督这“三个重点”,强力治标;完善落实廉政宣传教育体系、抓早抓小体系、“小微权力”监督制约体系、县级以上反腐倡廉制度建设体系这“四个体系”,扎实治本;坚持深化“三转”、加强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领导,推进派驻监督全覆盖,加强内部监督管理机制建设、实施教育培训工程这“五项措施”,提升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问责能力,不断开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局面。

今后五年工作的“12345”

关键词:“一条主线”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这“一条主线”,立规矩、严纪律,稳扎稳打,切实把纪律和规矩立起来、严起来、执行到位。加强对维护党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情况的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党的各届全会精神落实情况,党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做到令行禁止,确保政令畅通。

关键词:“两个责任”

严格落实“两个责任”,牢牢抓住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明责任、抓落实,层层传导压力,强化责任追究,切实增强管党治党意识,形成责任自觉、行动自觉。对“两个责任”落实情况实行台账式、痕迹式管理,形成明责、确责、考责、问责的落实链条,着力解决责任虚化空转的问题。

关键词:“三个重点”

突出抓好“三个重点”,聚焦主业主责攥紧拳头,正风肃纪持续形成震慑,狠抓作风建设,加强巡察监督,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始终保持高压反腐态势。一是坚决惩治腐败。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形成持续威慑,坚决把腐败蔓延势头遏制住。二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正“四风”。三是发挥巡察监督震慑作用。

关键词:“四个体系”

完善落实“四个体系”,强化宣传教育,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反腐倡廉制度体系建设,使制度系统完备、衔接配套,发挥不能腐、不想腐防范机制作用,努力实现“治本”效果。一是完善落实廉政宣传教育体系。突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追求讲道德、尊道德、守道德的生活。二是完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抓早抓小体系。强化日常管理监督,发现苗头及时谈话提醒,警示诫勉,触犯纪律动辄则咎、及时处理,直至给予纪律处分。三是完善落实“小微权力”监督制约体系。坚决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突出加强对“中层”和“基层”“小微权力”的监督和制约。四是完善落实县级以上反腐倡廉制度建设体系,进一步改革和完善各项党内监督制度,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力结构和运行机制。

关键词:“五项措施”

实施“五项措施”,围绕忠诚干净担当这一根本要求,严抓严管,全力打造全面过硬的纪检监察队伍,充分发挥监督执纪问责职能,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供组织保障。一是深化“三转”聚焦职能定位。巩固“三转”成果,实现思想观念、体制机制、管理监督、方式方法和工作作风的与时俱进。加强对县级纪委调整内设机构、清理参与议事协调机构工作的领导,督促指导县、乡纪委监督执纪规范化、制度化,真正聚焦主业主责。二是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严格执行下级纪委向上级纪委报告线索处置和执纪审查情况制度。落实县纪委、市纪委派驻机构纪委书记、副书记(纪检组长、副组长)“两个提名考察办法”。积极推进市、县纪委派驻监督全覆盖工作,真正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三是推进派驻监督全覆盖。积极推进市、县纪委派驻监督全覆盖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和业务关联性,采取单独派驻和归口派驻相结合的方式。四是加强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建设。发挥干部监督机构作用,完善内部监督制度,加强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着力解决好作风霸道、纪律规矩意识淡薄、社交圈不干净、利用监督执纪问责权谋取私利问题。规范每个职位的岗位职责和权限、工作程序、工作流程等,用严格的制度管住职权。五是实施教育培训工程。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党规党纪教育、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确保纪检监察干部秉持高线、坚守底线,筑牢“不想”根基。